

证券代码：873584

证券简称：凯斯特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浙江凯斯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6月5日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总经理任命的议案》。

任命陆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自2025年6月5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00,016股，占公司股本的0.5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公司原总经理陆国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为确保公司治理结构健全，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经董事会讨论决定，任命陆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陆平，男，1983年2月24日出生，本科学历，2002年6月至今任杭州凯斯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2004年4月至今任杭州运河硫酸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6年9月至今任杭州亿度星进出口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5月至2021年3月任浙江凯斯特有机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6月至今浙江凯斯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兼副总经理。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本次任命总经理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积极影响。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总经理任命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有利于公司经营政策的稳定和实施，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浙江凯斯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凯斯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6日